

延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年城区污水拉运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 延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乙方： 延安汇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延长县 2025 年城区污水拉运合同

**甲方：延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乙方：延安汇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达成2025年城区污水拉运项目服务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本合同。

### **一、合同服务项目**

1.项目名称：2025年城区污水拉运项目；

2.服务内容：从县看守所、武警中队、呼家川小学及其余地段抽取污水，运输至延长县污水垃圾厂内甲方指定卸车地点；

3.服务要求：乙方必须有大于10吨容量的吸污车（保证吸污车内无杂物），熟练的驾驶员。除日常拉运外，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城市管理工作进行污水拉运。

### **二、合同期限及服务期限**

1.合同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2.服务期限：一年

###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格：小写461000元，大写肆拾陆万壹仟元整。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污水拉运服务，根据拉运进度收取相应的服务费。

2.支付方式：甲方根据乙方拉运进度按季度结算，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预付25%款项。后续根据每季度服务报

告，甲方根据政府拨付进度向乙方支付剩余项目款项，以转账方式进行支付，乙方提供全额税务发票。

#### **四、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为乙方工作提供合理范围内的协助；
- 2、负责对乙方运输工作的监督；
- 3、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相应的运输费用。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在收到本合同约定后于当日内安排运输车辆到达指定地点。
- 2、按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污水运输工作。
- 3、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须确保污水无跑、冒、滴、漏现象。
- 4、乙方工作人员的健康、安全、劳保等由乙方自行负责。对于乙方所雇佣的任何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因意外或者受伤而因此依法获得的赔偿和补偿，甲方将不负任何责任。

#### **五、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进行运输污水，甲方提出后，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用；
- 2.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七、争议解决**

-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双方因合同履行产生争议时，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分、乙方执一份。



地 址： 延长县融媒体大楼5层

地 址： 延长县城区

2024年 12月 30日

2024年 12月 30日